附表一 臺中市政府開源實施要項

	推辨	執行
項目內容	機關	機關
一、稅課收入部分:		
(一)加強稅捐稽徵,積極清欠,防止逃漏。	地方稅務局	地方稅務局
(二)切實辦理地價調查,合理調整土地公告	地政局	地政局
現值及公告地價,以合理挹注土地稅收		地方稅務局
0		
(三)重新評定房屋標準價格。	地方稅務局	地方稅務局
二、非稅課收入部分:		
(一)落實使用者、受益者、污染者付費原則	財政局	各機關
, 依成本及個別報償性因素,檢討現行		
各項規費之收費項目及收費標準,對新		
增服務項目,研訂收費標準,以增加收		
入。		
(二)全面清查市有閒置土地,以設定地上權	財政局	各機關
、BOT、主導或參與都市更新及參與捷		
運聯合開發等方式開發,或依規定辦理		
標租、標售及讓售,以促進土地資源有		
效運用。		
(三)辦理校園閒置空間多功能運用,提供出	教育局	各級學校
租或利用以增加市庫之收入。		
(四)積極推動河川疏濬兼供土石採售分離作	水利局	水利局
業,除可增加市庫砂石收入,並可疏濬		
降低災害發生。		
三、其他開源措施:		
(一)積極辦理國內、外招商,加強對工商企	經濟發展局	各機關
業投資之獎勵補助,以激勵民間投資意		
願,促進本市經濟繁榮,培養稅源。		
(二)對於本市各項重大工程及中央列為補助	財政局	各機關
計畫之項目,積極爭取中央補助。		
(三)實施容積移轉折繳代金機制。	都市發展局	都市發展局
(四)簽奉市長核定列入本方案實施要項之其		
他開源措施。		

附表二 臺中市政府節流實施要項

	推	辨	執	行
項目內容				
	機	關	機	局
一、加強預算審查與執行、嚴格控制經費支出,				
增加資源運用效率:				
(一)各機關辦理公共工程建設、重大施政計畫	主計處		各機關	
及興辦業務應有成本效益觀念,並先評估				
其必要性及財務可行性,同時提出替代性				
計畫,並對於具有自償性之計畫應優先辦				
理。				
(二)各機關應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,切	主計處		各機關	
實嚴格執行,年度結束所有賸餘經費應以				
賸餘數處理,對於經費保留,應依法從嚴				
審核。				
二、管制組織員額,落實員額零成長:				
(一)加強辦理各機關組織及員額調整審查,嚴	人事處		各機關	
控新增單位及員額之增加,凡業務移撥之				
機關,相關員額應隨同移撥。				
(二)推動業務委託或外包民間辦理,減少人員	人事處		各機關	
進用,減輕政府勞務及退撫費用支出。				
(三)各機關應積極運用志工人力,以節省人事	人事處		各機關	
經費及提高本府為民服務效率。				
三、鼓勵民間參與公共建設,引進民間經營活力				
,減輕本府財政負擔:				
	財政局		各機關	
BOT 或其他方式鼓勵民間參與投資,以減				
輕本府財政負擔。				
(二)對於適合公辦民營之業務,應以促進民間	財政局		各機關	
參與公共建設法、政府採購法及臺中市市				
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等規定作為依據,配				
合訂定相關作業計畫或要點據以辦理,以				
提高市有財產之管理營運效益,使公私共				
享開發營運利益,減輕政府財政負擔。				
四、加強財務管理,提升財務效能:			_, , _	
本資金成本極小化、資金運用靈活化及資金調	財政局		財政局	

項目內容	推辨	執行
欠 ロ パン 分	機關	機關
度機動化原則,衡量市庫收支情形,加強庫款 調度,以節省債息支出,減輕市庫負擔。 五、其他節流措施:		
(一)規劃辦理本市中小學校整併、新校緩設、 獎勵民間興辦私立學校或實施公辦民營, 以節省經費支出。	教育局	教育局
(二)鼓勵民間認養公共設施。 (三)加強資源回收及再利用。 (四)積極推動節約能源措施,以節省經費支出	建設局 環 <u>境</u> 保護局 經濟發展局	各機關 各機關學校 各機關學校
。 (五)推動各機關學校積極運用「堪用財物交流 平台」,進行財物交流,提供動產移撥資 訊交流,以提昇財務效能撙節支出,避免 資源浪費。	財政局	各機關學校
(六)辦理「市地重劃」及「區段徵收」開發, 不但增加財政收入、節省建設經費及取得 公共設施用地外,尚可帶動地方繁榮發展 。	<u>地政局</u>	<u>地政局</u>
(七)簽奉市長核定列入本方案實施要項之其他 節流措施。		